

循化撒拉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循财字（2025）443号

关于呈报循化县2024年财政总决算的请示

县人民政府：

现将《循化县2024年财政总决算》及总决算情况说明随文呈报，请审示，如无不妥，请转呈县人大常委会审议。



循化县 2024 年财政总决算

2024 年，在县委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指导下，全县财政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及各级财政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精准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力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贡献了重要力量。

一、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779 万元，比上年减收 2057 万元，下降 10.37%。从收入构成情况看：税收收入完成 646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36.38%；非税收入完成 1131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3.62%。

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57084 万元，同比增支 109284 万元，增长 44.1%。2024 年，民生领域投入连年保持在财政总支出的 80%以上，基本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9042 万元，国防支出 11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7385 万元，教育支出 39719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331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5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6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59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0344 万元，城乡社区支

出 22313 万元，农林水支出 51277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2506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395 万元，商业服务业支出 339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176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0975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3606 万元，其他支出 212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3736 万元（其中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48013 万元，其中：当年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1445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9585 万元，调入资金 2740 万元，上年结余 8978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225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3007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9100 万元，年终结余 884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 0 万元，年终结余 0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 12467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7969 万元，利息收入 37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3505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924 万元，转移收入 2 万元，其他收入 30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4322 万元，上年结余 22354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30499 万元。

（五）2024 年地方债务情况。2024 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为 21733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18230 万元，专项债务 99100 万元。

2024年初地方政府法定债务余额为190540万元（一般债务103694万元，专项债务86846万元），当年转贷收入24550万元，还本支出1249万元，2024年末地方政府法定债务余额为213841万元（一般债务114741万元，专项债务99100元）。

（六）财政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4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779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54052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3250万元，上年结余22525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326万元，收入总计为414932万元。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57084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245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9793万元，上解上级支出4816万元，调出资金2740万元，年终滚存结余为39254万元，支出总合计为414932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4年，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4456万元，上级补助收入9585万元，调入资金2740万元，上年结余8978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12254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48013万元。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0073万元，债务还本支出9100万元，年终滚存结余8840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48013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为年初预算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0万元，全年实现收支平衡

二、收支动因分析

（一）税种收入分析

2024分税种收入与上年同口径增长情况表：（单位：万元）

分税种收入	2023年	2024年	增收	同口径增长%
一、税收收入	5731	6468	737	12.86%
增值税	2794	3826	1032	36.94%
企业所得税	25	172	147	588%
个人所得税	421	386	-35	-8.31%
资源税	7	20	13	185.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0	282	42	17.5%
房产税	167	256	89	53.29%
印花稅	62	80	18	29.03%
城镇土地使用税	353	366	13	3.68%
土地增值税	127	268	141	111.02%
车船税	594	620	26	4.38%
耕地占用税	248	0	-248	-100%

契稅	693	188	-505	-72.87%
烟叶稅	0	0	0	0
环境保护稅	0	4	4	0
其他稅收收入	0	0	0	0
二、非稅收入	14105	11311	-2794	-19.81%
专项收入	446	460	14	3.14%
行政事业性 收费收入	33	49	16	48.48%
罚没收入	504	685	181	35.91%
国有资本经 营收入	0	0	0	0
国有资源 (资产)有偿使用收 入	12642	9546	-3096	-24.49%
其他收入	10	31	21	210.00%
政府住房基 金收入	470	540	70	14.89%

2024年地方公共财政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减收2057万元，分析如下：

1、2024年度税收收入完成646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37

万元，增长 12.86%。主要是增值税增加 1032 万元，增长 36.94%，主要是大清高速公路项目等使跨区域报验企业增多使税收增加。企业所得税增加 147 万元，增长 588%，房产税增加 89 万元，增长 53.29%，主要是房地产企业如青海浩宇文化旅游产业开发公司、循化县旭峰、威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楼盘的开发使契税增加。

2、2024 年度非税收入完成 1131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支 2794 万元，下降 19.81%。主要原因是本年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停车泊位及公共停车场等有偿使用收入”减收 3096 万元，下降 24.49%，本年无此项收入，进而影响了非税收入的整体降幅。

（二）财政支出效果分析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及增长情况表：（单位：万元）

各项公共财政支出	2023 年	2024 年	增支	增长%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95	19024	-1571	-7.63%
二、外交支出	0	0	0	0
三、国防支出	14	11	-3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8648	7385	-1263	-14.6%
五、教育支出	44352	39719	-4633	-10.45%
六、科学技术支出	216	331	115	53.24%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20	3257	-3863	-54.2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66	38269	-1197	-3.03%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074	19595	-2479	-11.23%
十、节能环保支出	8341	10344	2003	24.0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440	22313	15873	246.48%
十二、农林水支出	50794	51277	483	0.9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6968	12506	-4462	-26.3%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35	2395	1160	93.93%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94	339	-455	-57.3%
十六、金融支出	0	0	0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	0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18	1767	749	73.5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075	50975	40900	405.9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8	0	-68	---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137	73606	67469	1099.38%
二十二、其他支出	135	212	77	57.04%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3293	3736	443	13.45%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7	23	6	35.29%

三、2024 年财政工作亮点

2024 年，县财政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各项工作取得了历史性的好成绩，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贡献了重要力量。

一是做好灾后恢复重建资金拨付。按照“全面推进、重点突破”的原则，及时优化灾后恢复重建项目要素保障措施，实行清单式管理和预警式调度，提供全天候服务保障，确保每个节点都清晰明确。全县到位资金 127708.65 万元，累计支付 122149.15 万元，支付率达 90.22%。其中通过“一卡通”系统累计为受灾群众发放农房修复重建、应急救助等各类资金 60328 万元，确保了灾区人心安定、社会稳定。

二是大力推动持续推进严肃财经纪律提升资金使用质效专项行动。先后开展县内自查、交叉检查等各项多层次、多方面检查工作，认真落实专项行动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安排要求，全面开展自查自纠、重点检查、处理整改等工作，对照专项行动交叉检查

台账对标对表主动认领存在的问题，逐条逐项进行整改，确保整改工作有序推进，充分发挥警示教育的威慑作用。

三是全面启用数字财政系统。落实省市财政治理能力现代化要求，根据中央“数字财政”建设部署，我县数字财政从人员培训、系统测试，到调试运行历经长达半年的磨砺，于2024年全面启用。通过数字财政系统，预算更加严谨周密，纵向实现省、市、县联通功能，使得预算易形成纵向控制，逆向反馈，从而加强预算监管；数字财政系统将除党费、工会账户之外的所有单位账户全部纳入管理，形成统一集中的管理模式；政府采购执行管理系统嵌入数字财政系统，填补预算对政府采购的管理空缺，实现数字财政与政府采购管理系统，与省政府采购网，与电子卖场、电子交易系统的互联互通。

四是坚守底线，坚决筑牢财政风险防控坝。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始终坚持底线思维，在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的同时，兜牢兜实“三保”底线，持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确保财政可持续发展。严格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全面完成年度偿债任务，牢牢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严格落实“过紧日子”部署要求，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严控一般性支出，大力压减“三公”经费，坚决削减低效无效支出，做到了基本民生保障到位，人员工资按时发放，单位部门有序运转。加快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步伐，健全完善事前、事中、事后管理机制，全面形成预算安排有依据、预算执行可控制、预算结果能衡量的管理模

式。对全县 57 个预算部门开展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双监控”，开展项目评价 18 个，部门整体评价 57 个，涉及资金 247800 万元，确保财政资金花在“刀刃”上。